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A12版）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7,519.63	100.00%	43,036.28	100.00%	36,826.41	100.00%	33,363.25	100.00%
减：营业成本	13,098.30	74.76%	30,347.99	70.52%	26,173.36	71.07%	24,643.23	73.86%
一、毛利润（率）	4,421.33	25.24%	12,688.29	29.48%	10,653.05	28.93%	8,720.02	26.14%
期间费用	2,566.30	14.65%	5,770.44	13.41%	5,779.23	15.69%	4,501.03	13.49%
投资收益（损失）	-69.37	-0.40%	378.47	0.88%	-185.85	-0.50%	374.23	1.12%
其他	95.49	0.55%	580.94	1.35%	444.93	1.21%	532.10	1.59%
二、营业利润（率）	1,690.17	9.65%	6,715.39	15.60%	4,243.04	11.52%	4,061.61	12.1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0.04	0.06%	186.18	0.43%	-76.66	-0.21%	20.85	0.06%
三、利润总额（率）	1,700.21	9.70%	6,901.56	16.04%	4,166.38	11.31%	4,082.46	12.24%
减：所得税费用	309.85	1.77%	921.06	2.14%	89.20	0.24%	46.70	0.14%
四、净利润	1,390.35	7.94%	5,980.51	13.90%	4,077.18	11.07%	4,035.76	12.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6.86	7.80%	6,025.80	-	4,095.85	-	3,384.78	-
少数股东损益	23.49	0.13%	-45.29	-	-18.67	-	650.98	-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成本控制能力的增强，公司营业收入、毛利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等盈利指标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稳步增长趋势，2009年、2010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分别为10.38%和16.86%。营业收入的增长一方面得益于业务规模的扩大，另一方面得益于公司所提供服务，特别是钻井液技术服务价格的上升。2011年1-6月营业收入17,519.63万元，较去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15,251.33万元增长了2,268.30万元，增幅为14.8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绝对额逐年上升，但是，随着公司技术改进及成本控制能力的增强，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公司毛利率逐年上升。在营业收入稳步增长、毛利率稳步上升的影响下，公司毛利润快速增加，2009年、2010年同比分别增长22.17%和19.1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在2009年有较大增长，同比2008年增长了28.40%，制约了毛利润有效的形成营业利润，2010年期间费用与2009年基本持平，主要得益于公司加强预算管理，有效的控制了销售费用等费用支出。

2008年、2009年、2010年和2011年1-6月，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9.49%、101.84%、97.30%和99.41%。

(3)未来影响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

①资金状况和企业规模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公司目前主要西南地区最大的民营油田技术服务提供商，同时正在大力开拓其他地区市场以及国际市场，本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需要相当的营运资金支持，因此，公司未来的资金状况是影响公司盈利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一个重要因素。

本公司目前正在开拓国际市场，但公司规模较小，在与行业国际巨头竞争中相对处于劣势。尽管本公司在服务质量和产品价格上有一定优势，但公司仍急需在保持现有优势的前提下迅速扩大规模，发挥自身优势，以尽快扩大市场份额。

②技术创新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对技术创新的要求较高，因此，只有保持足够的研发投入，才能使公司跟上行业技术发展的步伐，为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持续稳定增长提供长期的技术保障。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科技投入，每年的研发费用逐年增加，研发成果不断涌现。通过多年的自主创新，公司已逐步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已申请了多项专利技术，确保了公司在本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

未来公司仍将坚持加大研发投入的战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和科研项目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科技组织管理，形成产研衔接、统筹发展的科技创新和技术支持系统；进一步加强科研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共建实验室，促进科研成果及时产业化。

③油气田勘探开发投资规模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根据国家十二五计划，会持续加大该行业的投资规模，作为油田技术服务提供商，中国油气田勘探开发投资方向与投资规模，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规模和盈利水平。

3、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3.92	5,424.10	8,660.27	-1,790.19
当期净利润	1,390.35	5,980.51	4,077.18	4,035.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04	-1,716.59	-315.34	-2,79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3.61	-2,071.45	-980.35	5,811.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0.35	1,636.06	7,364.58	1,227.85

1、2011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

2011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4,683.92万元，而2011年1-6月的净利润为1,390.35万元，差异较大，造成2011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的主要原因是：①2011年上半年，公司在应收款项余额变动较小的前提下，公司清偿了大量的应付款项，2011年6月末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之和较年初减少了4,819.63万元，从而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4,819.63万元；②公司主营业务为油田技术服务，有很强的季节性，很多项目均为上半年开工，下半年结算，而项目的回款周期在6-9个月，从而导致公司上半年回款金额较小，进而导致公司2011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

2、201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

2010年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424.10万元，同期实现净利润5,980.51万元，两者基本匹配。

3、2008年、200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

2008年全年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1,790万元，导致现金净流入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受512汶川特大地震影响，甲方延长了货款的支付，当年下半年大量的经营收入未能在当年及时回笼，全年应收款项较上年增加8,640万元，2009年公司加大收款力度收回了大量的前期欠款，应收账款余额减少了7,690万元，由此实现2009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大幅增加。

综合2008年、2009年来看，两年合计净利润8,112.94万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合计6,870.08万元，两者也基本匹配，所以512汶川特大地震是造成公司2008年、2009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波动的主要原因。

（五）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载明的股利分配原则进行股利分配。

1、报告期历次股利分配情况

（1）根据2008年1月公司前身绵阳仁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以2007年末总股份3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税前31.25%、税后25%分配股利，共分配现金股利937.5万元，税后750万元。

（2）根据2009年2月公司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以2008年1至7月增资前总股本3000万元为基数，8-12月按公司增资后总股本661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税前25%分配股利，共分配现金股利1126.04万元（含税）。

（3）根据2010年4月公司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以2009年12月底增资前总股本6610万元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652.5万元（含税）。

2、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2010年12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依其所持有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3、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2011年4月2日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五十六条的修正，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2、应注重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3、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公司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子公司简要情况

公司名称	绵阳市仁智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仁智石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仁智石油天然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年12月17日	2004年5月21日	2009年4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1,000万元	100万元
股权结构	仁智油服持股100%	仁智油服持股100%	仁智油服持股55%、重庆拓能石油天然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45%
法定代表人	卜文海	姚兵	王海滨
主营业务	目前仁智实业除持有四川智捷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35%股权外，不从事任何业务	油气田环保治理服务、防腐工程技术服务、油田特种设备检测维修服务等多种油田技术服务	石油天然气井钻前修井、试油、试气、试压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石油工具、材料的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

2、公司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概况

公司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财务信息如下：

(1)绵阳市仁智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970.32	1,039.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203.86	273.43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69.56	-164.99

(2)四川仁智石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0,790.51	14,157.43
净资产（万元）	5125.44	4,695.05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净利润（万元）	430.40	1,679.36

(3)绵阳仁智石油天然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213.33	64.58
净资产（万元）	10.08	-42.13
财务指标	2011年1-6月	2010年
净利润（万元）	52.21	-100.64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安排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着眼于扩大公司技术服务能力，提升技术研发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不会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模式发生变化。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额、建设期及项目履行的备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资金	项目运营资金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建设期（年）	项目备案情况
1	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3,355.47	15,498.35	18,853.82	10,353.82	1	科技城经发局[2010]4号
2	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	3,100.16	1,199.84	4,300.00	4,300.00	2	川投资备[510799100601001]0063号
3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4,921.93	-	4,921.93	4,921.93	1	川投资备[510799100810021]0019号
4	其他与主营业务发展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	--
合计		11,377.56	16,698.19	28,075.75	19,575.75	-	--

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上述资金需求的轻重缓急安排使用。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债务融资方式完成项目投资。

二、募集资金项目发展前景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是公司增强核心竞争力、实施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深远的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后，将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完善产品结构、有效增强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链，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有利于本公司建立长期竞争优势。

（一）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近年来，随着油气勘探地质条件复杂程度加剧，石油工业和钻井行业对钻井液行业提出了更深（井深）、更快（钻速）、更高（温度）、更环保、更保护油气层等各种更高的要求，特别是深井超深井钻井液技术、复杂地层钻井液技术、水平井、丛式井钻井液技术均有待进一步的深入研究。一大批新理论、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工具等被成功地应用于钻井液技术服务行业，如不分散聚合物钻井液、各种气体钻井液、环保钻井液、高温钻井液、井壁稳定技术、钻井液水力参数优选、各种新型工具和测试技术和方法等，极大的推动了油田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

钻井液技术服务市场与油田每年钻井量密切相关，2009年以前我国主要油气勘探开发企业每年钻井量增长量平均保持在10%左右，与经济增长同步。2009年在全球金融危机影响下全球油价大幅下调，油气勘探开发企业相应减少了钻井数量，从而也影响了钻井液技术服务市场。但2010年在全球经济特别是中国经济复苏的背景下，为了满足旺盛的市场需求，油企上半年勘探开发费用较2009年同期增长了17.5%，因而预计全年钻井量较2009年将出现恢复性增长。

（二）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

2002年新一轮经济增长启动以来，全球原油消费需求快速增长，国际油价不断攀升，各大石油公司纷纷加大油气勘探开发的力度，并增加投资额，2009年全球油气勘探开发(E&P)投资总额达到3660.48亿美元，新增钻井量8219口。我国钻井液材料产业自70年代以来在研制、开发和应用上取得了显著成绩，保证了油田勘探开发中钻井液材料的供应。2009年，全国油田化学产品年用量147万吨，近五年年增长率约为5%。钻井用化学品和采油用化学品是油田化学品应用最多的两个领域，约占全部油田化学品用量的45%及30%。

钻井液材料生产是公司主营业务之一，现有主要产品十类共39种，主要供应本公司钻井液技术服务自用，各类产品年生产能力达3万吨。经过十多年的发展，本公司现已具备钻井液材料研发、生产和服务的综合能力，产品主要应用于油气田钻井、储层保护、环保治理等工程，并已取得了中石化集团公司一级网络供应商资质。

（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公司省级技术中心现有核心研发人员71名，包括6个研究所，各类研发设备及仪器96套，研发场地占地面积1,600平方米。在经营实践过程中，技术中心对公司各项业务的促进作用巨大。但面对公司新一轮增长，现有技术中心的人才和软硬件设施已很难满足公司对新产品、新技术及高难度复杂油田技术服务的要求。

针对此，公司拟在现有技术中心基础上开展新一轮的建设和升级。新建研发大楼一栋，实现各研究所的集中办公和统一管理，缓解公司研发场地紧张的现状，中心总建筑面积约4,800平方米，建筑工程费用合计1,660.00万元；重点配备更为完善和更具高技术含量的各类设备及仪器，新增投资额2,741.84万元，以满足公司最大程度还原井下生产的实际研发需求及高精度防腐检测实验、油田环保研发的需要，并加快公司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的步伐；增聘一批研发经验丰富的研究人员，扩大公司现有技术中心的团队规模至180人，以适应各规划研发项目的需要，并达到国家级技术中心认定的标准。

本项目建设围绕省级技术中心向国家级技术中心的升级进行建设，建设周期12个月。项目硬件建设完成后，公司拟在未来5年内实现技术中心建设发展目标。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对中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及其关联企业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2008年、2009年、2010年和2011年1-6月，公司来自于中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及其关联企业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27%、85.34%、85.14%和88.12%。中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及其关联企业中的中石化股份西南油气分公司是公司最主要的客户，公司是中石化股份西南油气分公司最主要的钻井液技术服务提供商、环保技术服务提供商。虽然公司在西南地区具有多年成功的服务经验，针对西南地区复杂的地质结构形成了一系列的特色技术，并通过多年来稳定、优质的技术服务获得了中石化股份西南油气分公司的充分肯定，合作关系较为稳固，但是在未来的经营中，若中石化股份西南油气分公司降低对本公司技术服务的需求而本公司又不能及时开拓新的可替代客户，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技术风险

先进的技术是油田技术服务企业参与市场竞争、提供高质量服务的重要保障。与国际知名的油田技术服务企业相比，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技术水平仍然有一定差距，若公司不能快速提升研发实力并逐步缩小与业内领先企业间的技术差距，则公司在未来的国际市场竞争中将处于不利地位。此外，虽然公司目前的技术水平能够满足现有油气勘探开发对技术的要求，公司也根据技术发展趋势进行了前瞻性的技术研发与储备，但是，随着油气田勘探开发难度的加大，对油田技术服务水平也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未来公司如果不能适应这一发展趋势并进行针对性的技术研发，则有可能面临因技术壁垒而失去市场竞争机会。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油田技术服务领域是一个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油田技术服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服务水平是衡量公司市场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之一。随着油田技术服务领域市场竞争的加剧，企业对高级技术人才、专业服务人员和新技术研发人才的需求也日益迫切。本公司地处我国西部地区，专业技术人才、服务人才和高水平的研发人员相对缺乏，同时行业内其他公司近年来加强了对相关专业人才的争夺，这有可能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如果公司不能拥有和稳定具备足够技术实力的员工队伍，将会直接影响本公司的发展。

（四）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行业投资规模变化导致公司业绩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为上游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提供技术服务，上游行业的投资规模直接影响油田技术服务的需求。我国油气资源进口依赖程度较高，虽然出于确保国家经济和能源安全的目的，国内油气勘探、开发支出不会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但是，由于经济利益的考虑，国内油公司的勘探开发支出会随着油价波动亦将出现波动，进而影响到国内油田技术服务的需求。因此，公司存在因油气勘探开发行业投资规模变化而导致经营业绩变化的风险。

（五）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油田技术服务主要集中在我国的西南地区，2008年、2009年、2010年和2011年1-6月，公司来自于西南地区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1.51%、90.12%、87.55%和82.36%。西南地区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高，若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降低西南地区的勘探开发力度，将导致西南区域油田技术服务市场规模缩小，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六）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1,976.47万元、15,072.44万元、20,114.04万元、19,999.64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56.88%、40.28%、41.68%、41.67%。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9,576.47万元，占应收账款的比重为97.88%。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石化集团、中石油集团下属单位，该等单位均具有良好的信誉并与公司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风险较低。但随着公司销售的不断增长，未来各期应收账款的绝对数有可能会随之上升，这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并可能导致坏账风险。

（七）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风险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过程中有可能出现井喷、天然气爆炸、含硫天然气泄漏等危险状况，公司在参与勘探开发过程中可能导致人员伤亡和设备损失。生产安全问题会影响作业工期、作业质量和甲方对服务单位的业绩考核，对未来市场开拓和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在提供钻井液技术服务、防腐工程技术服务、油田特种设备检测维修技术服务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若公司未依据相关要求对污染物进行集中处理，处理未达标进行排放，则有可能因此面临被相关环境保护部门实施处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及环保事故。

（八）公司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收入确认依据是客户提供的工程收入确认单，而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中石化集团下属单位，该集团实行预算管理制度，每年的第一季度是审批预算和制订采购计划的时间，招标、采购活动较少，一季度之后招标、采购活动逐步增加，并且在第四季度工程结算大幅增加，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受此影响公司第四季度收入较前三季度大幅增加。尽管公司不断加大力度，努力使工程结算在全年均衡实施，但公司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问题在短期内仍无法改变。

（九）国际业务开展的风险

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钻井工程研究院于2010年7月1日签订《伊朗雅达钻井液（完井液）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合作为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伊朗分公司伊朗雅达尼兰项目提供钻井液技术服务。海外业务受到国际经济、政治环境等影响较大，公司海外技术服务经验又相对欠缺，公司海外业务经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不能很好的控制业务的发展，则可能会出现海外业务亏损的风险。

（十）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长，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短期内还不能全面发挥效益，因此，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存在一定程度的下降，此外，公司还将面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收益可能低于预期带来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长，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短期内还不能全面发挥效益，因此，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存在一定程度的下降，此外，公司还将面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收益可能低于预期带来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一）不能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风险

2007年至2009年，仁智油服依据《关于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的实施办法》免缴所得税，2010年至2012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优惠；仁智实业在2008年至2010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优惠；仁智石化依据《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免缴2008-2010年的企业所得税，同期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优惠；仁智奇微2008年至2010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优惠。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占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所得税税收优惠	203.46	1,051.94	1,580.99	1,145.5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366.86	6,025.80	4,095.85	3,384.78
税收优惠占净利润比例	14.89%	17.46%	38.60%	33.84%

报告期内所得税优惠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比例相对较高，公司所得税优惠政策将在2011年到期，如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及其他所得税优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得税税率将恢复到25%，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十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过剩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和“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主要投向公司主营业务钻井液技术服务，系经过公司细致的市场分析和可行性论证而确定的。尽管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空间和发展前景，但未来的市场开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产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产能过剩的风险。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1、银行借款合同

(1)2010年1月20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贷款人）签订编号为“50012010280007号”《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贷款人借款人民币2,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1月20日至2013年1月19日，贷款利率为5.4%。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的余额为500.00万元。

(2)2011年4月2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贷款人）签订编号为“50012011280039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贷款人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1年4月2日至2012年4月1日，借款利率为6.06%。

(3)2011年4月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贷款人）签订编号为“2011年信字第111104R2号”的《借款合同》，公司向贷款人借款人民币1,8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1年4月8日至2012年1月8日，以定价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6-12个月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固定利率。

(4)2011年4月22日，公司与中国工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治城支行（贷款人）签订编号为“2011年（治城）字005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贷款人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自实际提款日起一年，借款利率为6.31%。

2、销售合同

(1)2010年12月28日，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重庆钻井公司签订《钻井液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公司按照业主方（钻井设计）的要求，以及业主方和重庆钻井公司的生产指令，采用风险年总承包的方式，全部承包新深1井钻井液技术服务。合同价款为930.6648万元（含增值税），合同签订后，按照工程进度适度拨付，但完工后到结算前拨付款不得超过合同价款总额的80%，在工程验收和结算完成后，支付剩余工程款。合同期限按该井钻井施工通知上井时间至完井。

(2)2010年12月28日，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重庆钻井公司签订《钻井液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公司按照业主方（钻井设计）的要求，以及业主方和重庆钻井公司的生产指令，采用风险年总承包的方式，全部承包阆中2井钻井液技术服务。合同价款为1,114.4835万元（含增值税），合同签订后，按照工程进度适度拨付，但完工后到结算前拨付款不得超过合同价款总额的80%，在工程验收和结算完成后，支付剩余工程款。合同期限按该井钻井施工通知上井时间至完井。

(3)2010年11月23日，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广西钻井公司签订《钻井液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公司按要求为西门1井提供整个钻探过程中配制钻井液所需的全部材料以及现场的钻井液技术服务。合同总价款为1,429.28万元。服务期限即公司的进出场日期以广西钻井公司的书面通知为准。合同签订后，一开施工完毕三日内支付总价款的20%，其余款项按照工程进度适度拨付，但完工后到结算前拨付款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80%。在工程验收和结算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

(4)2010年7月8日，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重庆钻井公司签订编号为“XNGC11-10-KK-XN0115”《钻井液技术服务合同》，合同标的为元坝122井的钻井液服务。合同金额暂按该井业主方钻井液费用预算计算，即导眼段井深0米至6,964米，段长6,964米，完成该段合同工作量，合同价款不低于717.89万元，税款122.04万元；水平段井深6,200米至7,399米，段长1,199米，完成该段合同工作量，合同价款不低于296.97万元，税款50.49万元；服务期限以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重庆钻井公司的书面通知为准。一开施工完毕3日内支付服务总价款的20%；其余工程款按照工程进度适度拨付，但完工后到结算前拨付款不得超过工程费用总额的80%；在工程验收和结算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

(5)2010年7月1日，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钻井工程研究院签订《伊朗雅达钻井液（完井液）项目合作协议》，约定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钻井工程研究院按照49%：51%的比例投入资金、分享利润、承担风险。

(6)2011年1月1日，仁智石化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川西采气厂签订《货物运输处理合同（气田水类）》，约定仁智石化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川西采气厂提供气田地层水运输及达标治理，治理地层水按每方不含增值税价格为49元，运输单价按运输距离确定，合同价款每月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川西采气厂最终签认的拉运量为结算依据进行结算，合同履行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

(7)2011年1月1日，仁智石化新疆项目部与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巴州公司签订《钻具服务合同》，约定仁智石化新疆项目部为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巴州公司提供钻具租赁、钻杆分级检测与无损探伤检测服务，并出售成品的钻具接头，合同履行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

(8)2011年4月14日，仁智石化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川东北采气厂签订《污水处理技术服务合同》，约定仁智石化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川东北采气厂的川东北油气勘探开发、采气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废水进行无害化处理，地层水处理单价暂定为114.75元/方，污水运输费用标准30公里以内按39元/方，30公里以外按照1.3元/方·公里，合同履行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

3、采购合同

(1)公司与部分供应商签订了框架性采购合同，主要约定采购产品的规格型号、单价、质量要求、验收标准、交货地点、违约责任、合同执行时间等，对采购数量以公司的具体通知为准。例如：

①2011年6月9日，公司与四川省广汉市阜康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合同标的为乳化剂（SP-80），单价为13,500元/吨；消泡剂（WDPP-1），单价为14,300元/吨；防卡润滑剂（WDN-5），单价为6,700元/吨；磺化酚醛树脂（SMP-1），单价为11,000元/吨；磺化酚醛树脂（SMP-2），单价为11,500元/吨；聚合醇（WDN-7），单价为14,500元/吨。采购的具体数额以公司通知为准，货物验收合格后，银行汇兑。合同执行期为2011年6月1日至2012年5月31日。

②2011年5月18日，公司与河南省新乡新星化工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合同标的为铵盐（NH4HPAN），单价为6,500元/吨；抗温抑制剂（XK-S002），单价为5,000元/吨；粘土稳定剂（CPCS），单价为18,000元/吨；改性沥青（FT-342），单价为5,400元/吨。采购的具体数额以公司通知为准，货物验收合格后，供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公司收到发票后3-6个月内付款。合同执行期为2011年4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

③2011年5月4日，发行人与成都川峰化学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发行人向成都川峰化学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采购规格型号为M-SMC的无铬磺化褐煤（单价为4,350元/吨），规格型号为SMT的磺化单宁（单价为13050元/吨），规格型号为SPNH的褐煤树脂（单价为7,400元/吨），规格型号为SMP-1的磺化酚醛树脂（单价为11,600元/吨），采购的具体数量、交货的时间地点以发行人的通知为准，合同执行期为2011年5月4日至2012年4月30日。

(2)2010年10月25日，公司与中原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签订《工业品买卖合同》，合同标的为ZYT5550TZJ180（ZJ30）型钻机车及其配套系统，标的价格为1,290万元（含17%税），运费由公司承担。结算方式为合同签订后3日内公司支付总货款的30%作为预付款，交货时支付总货款的65%，剩余5%的货款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中原特种车辆有限公司。合同有效期为2010年10月25日至2011年12月10日。

4、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

2010年8月13日，公司与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合同标的为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产权的位于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塘汛镇三河村的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使用权面积为16,666.67平方米，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期限截至2058年7月30日止，土地使用权转让费合计500万元。前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5、其他合同

(1)2007年10月29日，公司与彭州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将子公司仁智实业持有的智捷天然气35%的股权以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彭州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智捷天然气的章程约定股东转让股权须经另外各方同意，而其他股东不同意前述股权转让，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之日前述股权转让未完成。2010年8月3日，公司、仁智实业与彭州天然气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共同签署《补充协议》，对前述《股权转让协议》进行确认，并约定自《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两年后，如仍未完成股权转让，经公司和彭州天然气的内部决策机构同意后，由公司将其持有的仁智实业的股权转让给彭州天然气，股权转让价格仍为1,500万元。

彭州天然气已于2007年10月至2008年2月期间支付了1,300万元的股权转让预付款。

(2)2009年11月9日，仁智石化与海隆石油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钻具租赁服务合同》，合同标的为规格为127mm的新钻杆（租赁价格为14.5元/根·日）和规格为127mm的一级钻杆（租赁价格为12.5元/根·日）的租赁服务，租赁期限自2009年5月20日至2012年5月19日。仁智石化根据石油工程西南公司资金拨付进度情况，暂定为半年进行一次结算。

(3)公司已与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保荐协议》和《承销协议》，根据协议，民生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承销本次拟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忠良先生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绵阳市滨河北路东段116号	0816-2211551	0816-2211551	冯嫔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20层	010-85127999	010-85127888	张星岩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3号写字楼34层	0755-23982200	0755-23982211	孙林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7楼	0755-83732888	0755-82237549	陈芝莲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深南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0755-25938000	0755-25988122	
收款银行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0755-82083333	0755-82083164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2011年10月18日至2011年10月21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1年10月25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1年10月26日
股票上市日期	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易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

（二）证券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三）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四）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五）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六）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七）公司章程（草案）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九）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30。

查阅地点：

1. 发行人：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816-2211551

联系人：冯嫔

2.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010-85127999

联系人：张星岩、卢少平、姚利民、邱丹、申佰强